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项目名称：阜阳师范大学中长期贷款项目——
2025年度物理学专业实验室建设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6984号

采购人：阜阳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3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7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6984 号
2. 项目名称：阜阳师范大学中长期贷款项目——2025 年度物理学专业实验室建设
3. 预算金额：第 1 包 64.30 万元，第 2 包 96.75 万元
4. 最高限价：第 1 包 64.30 万元，第 2 包 96.75 万元
5. 采购需求：本项目主要为阜阳师范大学中长期贷款项目——2025 年度物理学专业实验室建设，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工作内容。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无
 - （2）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③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④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4 号）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除外）。

三、获取招标文件

- 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 到 12:00，下午 12:00 到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https://login.anhui.zcygov.cn/user-login/#/logi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0月3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相关操作说明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2.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4. 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0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95763。项目咨询请拨打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电话：0551-65860136-8643，18256547009。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阜阳师范大学

地址：安徽省阜阳市清河西路100号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方式：0558-25901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港澳广场 A 座 17-20 层

联系人：张春梅、代煜

联系方式：0551-65860136-8643、18256547009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0551-6815030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17日17时00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 2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项目适用)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 / </u>。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 / </u>。（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1-3 家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每包合同价的 <u>2.5</u> %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 收取单位： 阜阳师范大学 (4) 收取账号： <u>阜阳师范大学，中标后自行联系采购人获取账号信息</u> (5) 退还时间： <u>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退还</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

		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执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从“徽采云”平台全流程线上电子保函服务功能窗口进行保函办理或经采购人同意后从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收费对象：☐采购人 ☒中标人 （2）收取方式：转账/电汇 （3）收费标准：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中标后支付给代理机构，按下表收费标准收取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分标段按下表的收费标准下浮 40%（不足 3000 元的，按 3000 元固定保底标准收费） <table><tr><th>中标金额 （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 标</th><th>工程招 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able>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 标	工程招 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 标	工程招 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table><tr><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注：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收取单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1302010519200219520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提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1-65860136-8643、18256547009 电子邮箱：dy@dxsz.cn 通讯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8 层 1801 室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				

		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形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

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

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招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第 1 包、第 2 包）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 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阜阳师范大学，具体按采购人指定。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工作内容。
4	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3 年。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需求说明

需求内容类别	标识符号	投标要求
--------	------	------

核心产品	▲	
关键性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指标
基础指标项	无	最多允许不满足_4_项，超过最多允许不满足项数的，投标无效。

(二) 货物需求清单

第 1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粘滞系数测量实验仪	一、实验内容 1、学习落球法测粘滞系数的原理。 2、了解 PID 温控仪原理以及使用方法，学生自行设定 P、I、D 参数。 3、用螺旋测微器测直径，练习用停表计时。 4、用落球法测量不同温度下蓖麻油的粘度。 5、研究小球直径对实验结果的影响。 二、技术参数 1、仪器组成：开放式 PID 温控仪、恒温水箱、粘滞系数实验装置等。 2、控温范围：室温~60℃； 3、控温精度：不大于±0.2℃； 4、粘滞系数测量相对误差：不大于±3%； 5、加热方法：循环水加热； ★6、水电分离的教学用物理实验水循环控温装置： 1) 水箱：大口径注水截面积≥120cm²，带盖。 2) 传感器：含温度传感器和液位传感器，分别对水箱进行温度监控和液位监控。 3) 执行器：含电加热器、风扇和水泵，循环水量 8L/min。 7、温控仪：不小于 5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分辨率不小于 800×480 px，可视尺寸不小于 108mm×65mm；显示加热过程的起始温度、目标温度、温度和功率同步曲线、加热时间、静态误差、动态误差等；P、I、D 参数对学生开放，可自行设定：P 参数调节范围：0~99，步距 1；I 参数调节范围：0~99，步距 1；D 参数调节范围：0~9.9，步距 0.1；带超温保护：温度超过 65℃，显示屏报警，停止加热，同时风扇工作，加快降温以保护实验仪；带缺水保护（含防干烧）：低于设定液位，蜂鸣报警，显示屏报警，停止加热。 8、粘滞系数实验装置：双层玻管：内径 21mm，高	25	台	工业

		度约 400mm，刻度 0~300mm；样品球直径：1mm、1.5mm、2mm 三种。			
2	转动惯量测试仪（三线摆及扭摆）	一、实验内容 1、研究下圆盘摆动周期与上下圆盘间距的关系，并计算下圆盘的转动惯量。 2、研究下圆盘摆动周期与上圆盘半径的关系，并计算下圆盘的转动惯量。 3、研究下圆盘摆动周期与下圆盘半径的关系，并计算下圆盘的转动惯量。 4、测量待测圆环的转动惯量。 5、利用扭摆测量钢丝的切变模量，测量不规则物体的转动惯量。 6、验证平行轴定理。 二、技术参数 1. 由通用计数计时器、光电门、三线摆实验装置、切变模量钢丝组件等组成。 2. 标准物体转动惯量测试相对误差$\leq 5\%$；平行轴定理验证相对误差$\leq 5\%$。 3. 在同一套设备上可以完成三线摆测量转动惯量，扭摆法测量钢丝切变模量实验。 4. 实验方法：三线摆法。 5. 三线摆实验装置： 1) 上下圆盘间距 30mm~900mm 连续可调。 ★2) 上下圆盘半径均为 5 档可调，上圆盘的半径分别为：40mm、44mm、48mm、52mm 和 56mm，下圆盘的半径分别为：115mm、130mm、145mm、160mm 和 175mm（投标文件中提供实验装置细节图片）。 ★3) 通过转动盘形成摆动，上圆盘限定转角约 10°（投标文件中提供实验装置细节图片）。 4) 载物圆盘直径约 200mm，具有五组对称小孔，孔到中心的距离分为 25mm、40mm、55mm、70mm 和 85mm。 5) 双立柱实验架：高度约 1m，双立柱支撑，移动横梁高度在 900mm 行程内连续可调。 6) 移动支架：含标尺，量程 600mm，分度值 1mm。 7) 采用光电门记录周期信息，光电门：槽宽 50mm，槽深 50mm。 ★8) 绕线器：3 个，调节步距约 1mm，通过拨片切换实现收放线，带自锁功能，在任意位置可停住（投标文件中提供实验装置细节图片）。 9) 圆环：外径 200mm，内径 170mm。 10) 圆柱：3 个，直径 30mm，质量约 330g。 11) 钢卷尺：量程 3m，分度值 1mm。 6. 通用计数计时器： 1) 液晶显示屏分辨率不低于 192×64，菜单界面，	25	台	工业

		带数据存储和查询功能。采用五位按键和参数调节旋钮来调整参数。通道数：3 通道。最小脉宽：5μs。最大频率：100kHz。 2) 具有 5 种测量模式（自检、计数、计时、速率、加速率），共 22 项测量功能，根据测量项目的不同可自定义关键参数。 3) 计时范围：0.00001s~999.99999s，分辨率不大于 0.00001s，相对误差不大于$\pm 0.004\%$。 4) 计数范围：0~99999999。 三、配套实验台和凳子 1. 实验台： 尺寸约长 1200mm$\times$宽 1000mm$\times$高 800mm，桌架 1.5mm 的冷轧钢板；横梁约 1.5mm；横截面尺寸为 100$\times$45mm。桌面采用 50mm 高分子材料，能承受约 1000kg，面板是密度板、静电胶皮、厚约 1.8 毫米；桌腿左右两边分别配有 1 个国标 5 孔插座。实验台稳定性好。 2. 实验凳：每张桌子配 2 个方凳子，凳子面板是约 2 厘米的密度板、方管是约 40$\times$40 毫米、长约 34 厘米、宽约 24 厘米、高约 45 厘米。 要求实验台和实验凳材料环保，无气味。			
3	▲塞曼效应实验仪	一、实验内容 1、学习和掌握塞曼效应的原理和实验方法； 2、学习和掌握线偏振光概念和垂直于磁场方向的塞曼效应(π分量和σ分量)； 3、计算电子荷子比 e/m； 4、学习和掌握圆偏振光概念和平行于磁场方向的塞曼效应； 5、通过塞曼效应测量电磁场强度。 二、技术参数 ★1、干涉滤光片与标准具采用一体化结构，透镜和偏振器采用一体化结构。（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证明） 2、CMOS 相机，尺寸：1/2.5”，COMS 元件传感器，像素 2592$\times$1944，通过 USB2.0 与电脑通信，实现 USB 直接供电，并能满足数据采集需要； ★3、电磁线圈及恒流电源：由电磁线圈提供磁场，通过调节电流来改变磁场的大小；磁感应强度范围 0~1.2T，最大输入电流 6A；电磁线圈可旋转 0~120°；恒流电源配置有八针数字化采集接口。（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证明） ★4、笔形汞灯作为光源，采用高压保护接头设计；（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证明） 5、干涉滤光片：中心波长为 546.1nm，带宽≤ 25nm，	6	台	工业

		中心波长透过率$\geq 90\%$，孔径为 32mm，表面无污染，裂纹等； 6、聚光镜：f=131.2mm； 7、精密调节架：$\Phi 45\text{mm}$，2D； 8、水平可调精密调节架，$\Phi 45\text{mm}$，调节行程 36mm，3D； 9、F-P 标准具：中心波长为 546.1nm，采用微调螺钉三点调平法，能产生清晰锐利的分裂条纹； 10、定焦镜头 50mm：焦距 50mm，相对孔径 1:1.4； ★11、实验设备可同时完成垂直于磁场方向和平行于磁场方向的塞曼效应实验；（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或软件截图证明） 12、整机测量相对误差$\leq 5\%$。 13. 中标后签合同前出具视频证明核对，如不满足，则提请相关部门依法对评审结果进行监督检查。 三、配套数字系统 图像结果可通过电脑直接连接显示，仅保留功能即可。			
4	氢原子光谱仪	一、实验内容 1、通过实验装置的搭建和光路调节，掌握光谱仪的基本原理； 2、掌握转动传感器，光强传感器使用方法，建立修正方程对传感器转动角度进行修正； 3、通过测量氢灯光谱，研究氢原子光谱能级结构； 4、通过测量氦灯，氖灯，氩灯，汞灯，氮灯光谱，研究各原子光谱能级结构。 二、技术参数： 1、无线光传感器： ★1.1、测量范围：X100，X1000，X10000 三档。通过蓝牙或 USB 通讯实时采集实验数据。最大采样频率：1KHz。USB 类型：Type C 接口。（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及软件截图证明） 1.2、波长范围：320nm~1100nm。每组数据的采集量可达到 100000 组以上。电池及续航：锂聚合物不少于 800mAH，蓝牙连接工作状态>72 小时。蓝牙 4.2 及以上版本。 2、无线转动传感器： ★2.1、角分辨率：不大于 0.18°；线分辨率：不大于 0.0157 mm（直径为 10mm 转轮时），不大于 0.04553mm（直径为 29mm 转轮时），不大于 0.07536mm（直径为 48mm 转轮时）；（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及软件截图证明） ★2.2、通过蓝牙或 USB 通讯实时采集实验数据，最大采样频率：1KHz；USB 类型：Type C 接口。（投	6	台	工业

	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图片及软件截图证明) 2.3、最大转速：30 转/s；光学编码器：2000 分/转，双向；轴直径：6mm。 2.4、电池及续航：锂聚合物不少于 800mAH，蓝牙连接工作状态>12 小时；蓝牙 4.2 及以上版本； ★3、原子光谱一体式可调狭缝模块： 5 档可调。宽度为：0.1mm，0.2mm，0.5mm，1mm，1.5mm。（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证明） 4、导轨：带加强筋导轨，长 600mm 5、拖板：宽 50mm，两块 6、原子光谱准直透镜：尺寸约 135.5mm×67mm×30mm，焦距 f=100mm，D=50.8mm 7、原子光谱角度盘：尺寸 ϕ 158mm×86mm。角度 0-360°，最小刻度为 1°。带光阑 ϕ 54mm，多级可调，宽度为：0.1mm，0.2 mm，0.3 mm，0.5 mm，1.0 mm，1.5 mm。 8、六合一组合原子光谱光源： ★8.1、包含六种灯管：氢灯、氦灯、氖灯、氩灯、汞灯、氮灯。更换灯管时带有安全保护开关。（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照片证明） 8.2、灯管工作电流：5mA，工作电压 1kV，启辉电压<4kV。灯箱尺寸 180×110×280mm。 9、原子光谱光栅组，光栅尺寸：25mm×25mm×3mm，600lines/mm。 10、原子光谱聚焦透镜，尺寸：59mm×56mm×12mm，焦距 f=100mm，D=50.8mm； 11、数据分析软件： ★11.1、支持通过 USB 或蓝牙连接多种数字化传感器。支持在线升级，具备数据表格、图表、文本框、图片框、数字表、视频录播、科学计算器、画笔和数据导入/导出等多种功能，能够实时采集和分析实验数据。用户可以设置采样频率（范围从 0.1Hz 至 1000Hz），进行传感器清零、设置记录条件（基于测量或时间），以及对数据正负号执行反向操作。此外，用户能够一键清除全部数据或选择性删除特定数据集。（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11.2、图表功能允许用户自由选择并显示 X 轴与 Y 轴变量，并对测量数据图进行放大、缩小或一键自适应恢复。用户可以添加或删除 Y 轴变量，并在一个图表窗口中同时显示所有运行数据图，或仅选择显示特定的一组或多组数据。用户还可以选择任意一组运行数据，并选定其中的有效数据进行分析，包括积分、添加标注、数据统计、曲线拟合等。曲线拟合选项包括线性拟合、多项式拟合、倒数拟			
--	--	--	--	--

		合、无偏移倒数拟合、自然指数拟合、受迫简谐振动 A-f 拟合，以及阻尼振动拟合等。（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11. 中标后签合同前出具视频证明核对，如不满足，则提请相关部门依法对评审结果进行监督检查。 三、配套数字系统 图像结果可通过电脑直接连接显示，仅保留功能即可。			
--	--	---	--	--	--

第2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静态拉伸法测量金属丝的杨氏模量实验仪	实验内容： 1、掌握杨氏模量测定仪的使用方法 2、掌握用光杠杆法测量金属丝杨氏模量 主要技术参数： 1、总体高度：约 110 厘米，A 字形铸铁底座； 2、待测金属丝：长度约 85 厘米，直径约 0.5 厘米； 3、光杠杆系统：放大倍数 40 倍左右； 4、望远镜：放大倍数 32 倍，最近视距 75 厘米； ★5、数字拉力计系统：量程 0~20kg 分辨率 0.01kg；系统最大加重 20kg，与主机一体式设计，无需另配机箱。（投标文件中提供实物图片） 6、LED 发光标尺系统：水平放置方式 7、长度 8 厘米左右，4.2V 电子适配器； 8、杨氏模量测量相对不确定度：<3%； 9、其他配件：钢卷尺、水平仪、螺旋测微计、游标卡尺 10、相关图像采集装置可与数据采集器相连，配合通用数字化物理实验平台及 PHYPHOX 软件使用，可直接导出实验数据 11、配套杨氏模量实验仿真系统 1. ★采用真实 3D 建模，提供模式实际 3D 实验操作环境，用户可自由操作仪器、观察现象、完成实验；实验操作提供智能视角功能 2. 实验仪器 杨氏模量测定仪、数字拉力计、望远镜、千分尺、游标卡尺、钢卷尺。 3. 实验内容 (1) 实验架的调节： 1) 打开数字拉力计开关，预热 10min。 2) 旋转施力螺母，给钢丝施加一定的预拉力 m_0 (2.0 kg 左右)，将钢丝原本可能存在弯折的地方拉直。 (2) 望远镜的调节： 1) 调节目镜视度调节手轮，使望远镜视场中的十字分划线清晰可见。 2) 调节物镜调焦手轮，使视野中标尺的像清晰可见。 3) 调节高度调节螺钉和支架螺钉，使十字分划线横线与标尺刻度线平行。 (3) 实验测量：	25	台	工业

		1)用钢卷尺测量钢丝原长 L，计入数据表格中。 2)用钢卷尺测量平面镜转轴到标尺的垂直距离 H，计入数据表格中。 3)用游标卡尺测量光杠杆常数，计入数据表格中。 4)用千分尺测量钢丝的直径 d，在不同位置测量 6 次，计入数据表格中。 5)记录初始状态与十字分划线横线对齐的刻度值 x_0 和钢丝所受拉力 m_0，记录在数据表格中。 6)旋转施力螺母，在钢丝所受拉力 m_0 的基础上等间距（0.5kg）的增加，测量 10 组数据，记录每个拉力 m_i 以及对应的标尺刻度 x_i 于数据表格中；测量完成后，反向旋转施力螺母，逐渐减小钢丝受到的拉力，测出与加力过程对应的拉力值下的标尺刻度并填入数据表格中。 (4)整理实验仪器，结束实验： 旋松施力螺母，使钢丝处于不受力的状态，关闭数字拉力计，结束实验。			
2	声速的测量	实验内容： 1、声速测定仪的调节与使用 2、驻波法测量声速 3、相位法/李萨如图法测量波长 4、干涉法/相位法测量数据处理 5、时差法测量声速 6、液体介质中的声速测量 7、数据的处理 主要技术参数： 1、超声实验装置： （1）环境适应性：工作温度 10~35℃；相对湿度 25~75%。 （2）配对压电陶瓷换能器：谐振频率：37±3kHz；可承受的连续电功率不小于 10W。 （3）两换能器之间测试距离：50~300mm。 （4）距离测试装置：数显游标卡尺，分度值 0.01mm。 （5）外形：测试架外形尺寸约 500×100×170mm。 2、声速测试仪信号源： （1）连续波频率范围：20kHz~45kHz，分辨率：1Hz，5 位数字显示。（2）计时范围：0.1μs~6ms，分辨率：0.1μs，5 位数字显示。 （3）激励输出电压：最大输出电压：15Vp-p；最大输出功率：2W，连续可调。 （4）接收信号放大器：多档可调，放大倍率：1~10 倍。 （5）抗电强度：50Hz 正弦波 500V 电压 1min 耐压试验。	25	台	工业

		(6) 工作电压：交流 220V (±10%) 最大工作电流：0.15A 3、测量方法：驻波法、相位法、时差法 4、测量介质：空气、液体 5、声速示波器 (1)、带宽 100MHz，双通道同时打开时每通道最高实时采样率不低于 1GSa/s (2)、2 个模拟通道； (3)、存储深度：64kpts； (4)、波形捕获率高达：8,000 wfms/s； (5)、垂直灵敏度：1 mV/div～20 V/div；时基范围：2ns/div～50s/div (6)、触发类型标配：边沿触发、脉宽触发、斜率触发、视频触发； (7)、交替模式，每通道时基独立可调； (8)、测量模式：追踪，手动，自动，可测量 34 种参数，同时显示不少于 5 种； (9)、存储：设置 20 组设置(内部)、200 组设置(U 盘)，波形 20 组波形(内部)、普通/深存储 200 组波形(U 盘)、深存储 CSV(U 盘)，位图，支持一键拷屏至 U 盘； (10)、频率计硬件：6 位频率计； (11)、李沙育波形相位测量，水平显示 16div； (12)、数学运算：加，减，乘，除，FFT； (13)、数字滤波：低通、高通、带通、带阻； (14)、多种校准信号输出：10Hz、100Hz、1kHz (默认)、10kHz； (15)、不少于 7 英寸 TFT LCD，WVGA (800×480)； (16)、USB Host、USB Device、Pass/Fail、LAN(选配)			
3	牛顿环	实验内容： 1、读数显微镜的调节与使用 2、用牛顿环测透镜的曲率半径 3、用劈尖测薄片厚度 技术参数： 1、测量范围：≥50mm，放大率：≥30x； 2、分划板测量范围：≥8mm； 3、测量精度：≤0.01mm； 4、观察方式：45°斜视，可调式 45°半反镜可调式，目镜筒可 360°旋转； 5、镜筒部分内有防打滑锁紧装置，避免镜筒下滑 6、牛顿环平凸透镜曲率半径：1m； 7、钠灯功率：20W 左右，电源 220V，50Hz； 8、测微目镜：0～8mm	25	台	工业

		9、低压钠灯和显微镜装置一体化设计，保证进光口高度，方便开展试验。（投标文件中提供实物图片） 10、配套专用电子目镜及不小于 14 寸液晶屏及专用软件，HDMI 输出，包括了曝光、增益、白平衡、颜色调整，锐度与去噪控制。 11、配套牛顿环测透镜曲率半径实验仿真系统 1. ★用真实 3D 建模，提供模式实际 3D 实验操作环境，用户可自由操作仪器、观察现象、完成实验；实验操作提供智能视角功能 2. 实验仪器 牛顿环、读数显微镜、钠光灯。 3. 实验内容 (1) 观察牛顿环： 1) 将牛顿环放置在读数显微镜镜筒和分束板下方，调节分束板的角度，使通过显微镜目镜观察时视场最亮； 2) 调节目镜，使显微镜镜筒下降到接近牛顿环仪然后缓慢上升，直到观察到干涉条纹，再微调分束板角度和显微镜，使条纹清晰； 3) 调节视场中十字叉丝竖直。 (2) 测牛顿环半径： 1) 使显微镜十字叉丝交点和牛顿环中心重合，并使水平方向的叉丝和标尺平行（与显微镜移动方向平行）； 2) 转动显微镜微调鼓轮，使显微镜沿一个方向移动，同时数出十字叉丝竖丝移过的暗环数，直到竖丝与第 45 环相切为止。记录标尺读数； 3) 反向转动鼓轮，当竖丝与第 40 环相切时，记录读数显微镜上的位置读数，然后继续转动鼓轮，使竖丝依次与第 35、30、25、20、15、10、5 环相切，顺次记下读数； 4) 继续转动鼓轮，越过干涉圆环中心，记下竖丝依次与另一边的 5、10、15、20、25、30、35、40 环相切时的读数。 (5) 利用逐差法处理得到的数据，计算牛顿环半径 R。			
4	薄透镜焦距的测量	实验内容： 1、几何光学的搭建 2、成像法测透镜焦距 3、自准直法测透镜焦距 4、物距像距法测薄透镜焦距 主要技术参数 1、光学导轨：导轨采用新型双轴心光学专用光具	25	台	工业

		座，表面氧化发黑处理，配专用滑座，滑座与棒座间公差小，不会坠落导致镜片破损 ★2、精密双轴心光学专用直线光具座长：1200mm，导轨带有电源系统（投标文件中提供实物图片）。 3、中心高：200mm 左右 4、物屏：F 屏及专用支架 5、像屏及专用支架，像屏带有十字刻度 6、透镜：f150mm、f50mm、f100mm、f-50mm、f-100mm、反光镜及专用透镜架 7、精密光学双轴滑座：6 个，均做氧化发黑处理，防止腐蚀等 8、光源：平行白光及电源，平行度>95%，5 米内近似平行；			
5	▲检流计	1、配套实验室电阻箱等设备，完成自组直流电桥（惠斯通电桥）实验，检流计采用高性能集成运算放大器将微弱信号转换成电压输出，用宽表面指针显示电流值或电压值。灵敏度高，不需外配临界电阻，过载能力强，抗震性好； 2、共计八档调节：第一档：0~±1 μA，测量精度：2×10⁻⁸A/格；第二档：0~±3 μA，测量精度：5×10⁻⁸A/格；第三档：0~±10 μA，测量精度：2×10⁻⁷A/格；第四档：0~±30 μA，测量精度：5×10⁻⁷A/格；第五档：0~±100 μA，测量精度：2×10⁻⁶A/格；第六档：0~±300 μA，测量精度：5×10⁻⁶A/格；第七档：0~±1mA，测量精度：2×10⁻⁵A/格；第八档：非线性； 4、测量精度：2×10⁻⁵A/格至 2×10⁻⁸A/格； 5、电源：采用交流 220V 供电，打开电源开关即可进行测量； 6、零点漂移：≤1 格/4 小时（预热 15 分钟后）； 7、指示误差：≤±5%； 8、温度系数：≤0.2 格/℃； 9、仪器串模干扰(对 50HZ 交流)抑制比：大于 60db，共模干扰抑制比：大于 120db（包括直流）。 ★10、配套自组式直流电桥虚拟仿真实验，从基本原理出发对仪器和实验建模，采用组件技术设计虚拟仪器，建立三维虚拟实验环境，学生虚拟环境中自行设计实验方案、自主操作仪器、实时观察与实际相符的实验现象，自主完成实验；采用真实 3D 建模，提供模式实际 3D 实验操作环境，用户可自由操作仪器、观察现象、完成实验；提供实验原理和背景介绍：介绍该实验由来以及在物理学理论发展及研究中的作用、在国民经济和日常生活中的应用，培养学生创新思想，激发学习热情，符合课程	50	台	工业

		思政建设需要；提供实验仪器三维展示图和功能说明，将实验原理、仪器工作原理等采用动画等方式直观讲解；将实验内容划分成不同步骤，用户选择某个特定步骤后，支持直接从当前步骤开始实验，支持某个步骤反复练习；实验操作提供智能视角功能：突出了实验操作，实现智能化最佳视距视角自动调整，使仿真实验更加易用；提供可调视角的观察窗，学生可通过调整观察角度在观察窗内观察实验各部位的现象；融入专家教学经验，提供智能指导功能，可对学生提问给出智能回答；系统功能为满足不同性能机器的运行需要，可设置实验室环境、画质、音效、画面亮度等。			
6	电压表	1、用于完成自组伏安特性实验，配套自组伏安特性虚拟仿真实验软件，电压表采用 192×64 液晶显示器，四位半直流数字电压表，具有量程自动切换，数据存储和查询功能； 2、量程： 分辨率 精度 0~199.99mV 10μV ±(0.1%+2 个字) 0~1.9999V 100μV ±(0.1%+2 个字) 0~19.999V 1mV ±(0.1%+2 个字) 0~199.99V 10mV ±(0.1%+2 个字) ★3、提供伏安特性实验远程实境数字物理实验平台服务，平台具备以下主要功能：（1）、学生：通过账号登录、预约、在线远程操控实物实验设备开展预习、创建小组进行多人实验。实验过程可进行远程设备操作、实验指导书查看、实验数据在线记录、实验报告在线编辑、操作视频演示、操作录屏(安全通信前提下)、视频画面分屏、控制台、日志、聊天室、画板、测量尺等功能。实验完成后，可查看实验结果、提交实验报告； （2）、教师：创建班级、班级管理、查看班级内的进度情况（实验进度，报告进度）、对实验报告进行批改、打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官网功能截图、平台界面截图，上述证明材料提供其中之一即可，证明材料需至少包含平台服务首页界面、预约界面、实验操作界面等。）合同签订后供货前中标人需提供该平台以上所有功能演示，未提供或无法达到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性能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4、仪器面板带测量/查询按键：测量界面和数据查询界面的切换；存储/清空按键：测量界面下，该按键功能为存储，保存当前显示的电压值；按下	50	台	工业

		该按键屏幕左下角会闪现保存标识，指示数据保存；在查询界面下，该按键功能为清空，清除当前保存的所有数据。（为了避免误操作，该功能需要长按 2 秒以上才有效，屏幕左下角会闪现“CLEAR”，表示清除成功）；具有查询功能；电压输入接线柱，并带有电压范围标注。			
7	毫伏表	1、磁电系张线支承携带式指示电表，提高了仪表的灵敏度和使用寿命，供在直流电路中测量电压用； 2、仪表按使用条件属于 P 组，适用于周围环境温度为 $23+10^{\circ}\text{C}$ 及相对湿度为 25%-80%的条件下工作； 3、量程范围：0-100-200-500-1000mV，精度 0.5 级。	50	台	工业
8	毫安表	1、配套完成自组伏安特性实验，磁电系张线支承携带式指示电表，提高了仪表的灵敏度和使用寿命，供在直流电路中测量电流用； 2、仪表按使用条件属于 P 组，适用于周围环境温度为 $23+10^{\circ}\text{C}$ 及相对湿度为 25%-80%的条件下工作； 3、量程范围：0-100-200-500-1000mA，精度 0.5 级。 ★4、配套自组伏安特性虚拟仿真实验，从基本原理出发对仪器和实验建模，采用组件技术设计虚拟仪器，建立三维虚拟实验环境，学生虚拟环境中自行设计实验方案、自主操作仪器、实时观察与实际相符的实验现象，自主完成实验；采用真实 3D 建模，提供模式实际 3D 实验操作环境，用户可自由操作仪器、观察现象、完成实验；提供实验原理和背景介绍：介绍该实验由来以及在物理学理论发展及研究中的作用、在国民经济和日常生活中的应用，培养学生创新思想，激发学习热情，符合课程思政建设需要；提供实验仪器三维展示图和功能说明，将实验原理、仪器工作原理等采用动画等方式直观讲解；将实验内容划分成不同步骤，用户选择某个特定步骤后，支持直接从当前步骤开始实验，支持某个步骤反复练习；实验操作提供智能视角功能：突出了实验操作，实现智能化最佳视距视角自动调整，使仿真实验更加易用；提供可调视角的观察窗，学生可通过调整观察角度在观察窗内观察实验各部位的现象；融入专家教学经验，提供智能指导功能，可对学生提问给出智能回答；系统功能为满足不同性能机器的运行需要，可设置实验室环境、画质、音效、画面亮度等。	50	台	工业

9	电阻箱	1、零值电阻为最小步进值 $0.01\ \Omega$，属高精度电阻箱，供实验室和科研单位作精密调节电阻或电阻标准； 2、测量范围：$0.01\sim 11111.11\ \Omega$，准确度等级：不大于 0.02 级； 3、电阻器内部线路与外壳之间的绝缘电阻应不小于 1000 兆欧、试验电压为 100 伏； 4、电阻器线路与外壳之间绝缘强度，能经受住频率为 50 周，实际正弦波 2000 伏交流电压的作用，历时一分钟； 5、电阻元件采用高稳定锰铜合金线以无感式绕制，经过严格的工艺处理，具有高稳定性； ★6、第一至第三测量盘（即 $10\times 1000\ \Omega$、$10\times 100\ \Omega$、$10\times 10\ \Omega$ 盘）上的测量电阻，分别由 20 只 $500\ \Omega$、20 只 $50\ \Omega$ 和 20 只 $5\ \Omega$ 标准电阻组成，同一盘上联接相邻两触点的电阻则由 2 只电阻值误差方向相反的电阻串连而成、从而进一步提高测量电阻的准确度； ★7、内置交直流标准电阻：$0.1\ \Omega$、$1\ \Omega$，分别在对应的 300mA 和 100mA 电流下测量准确度等级不大于 0.02 级，不确定度分别是 5×10^{-4}（电阻 $1\ \Omega$）和 1×10^{-4}（电阻 $0.1\ \Omega$）； 8、电阻器的参考功率为 0.05W；标称使用功率为 0.1W； 9、温度参考条件：$20\pm 0.5^{\circ}\text{C}$；温度标称使用范围：$20\pm 5^{\circ}\text{C}$；使用环境相对湿度：$\leq 80\%$； 10、电阻器线路与外壳之间的绝缘电阻 $\geq 10000\text{M}\ \Omega$； 11、外形尺寸：约 $285\times 215\times 150\text{mm}$。	50	台	工业
---	-----	---	----	---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要求内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评标过程澄清修改内容等）的所有费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第 1 包、第 2 包）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	--	--	--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第 1 包

指标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70</u> 分)	所投产品 技术参数 及要求响 应情况表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标注★的条款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有一项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 3.4 分，共 15 项，满分 51 分。 注： 以投标响应表及技术参数及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如“★”条款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形式的，投标文件中提供明确响应参数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截图、产品说明书等任意一种或多种形式均可），否则不得分。	0-51 分

	综合指标	据所投产品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及产品综合性能及价格等进行综合评分： 1.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高、技术先进性强、整体配置高及产品综合性能稳定的，得 5 分； 2.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较高、技术先进性较强、整体配置较高及产品综合性能较稳定的，得 3 分； 3.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及产品综合性能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分
	项目实施 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本项目详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中明确实施步骤、人员配备和实施规范等。评标委员会对本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可实施性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适应度高，利于项目实施，有针对性的，得 5 分； 2. 方案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适应度较高，较利于项目实施，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3 分； 3. 方案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以及项目实际需要适应程度不够，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人员培训 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培训方案，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培训方案详尽，内容详细具体，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能贴合项目实际需求，有利于项目的实施，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 2. 培训方案较详尽，无缺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2 分； 3. 培训方案简单，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分
	售后服务 和维保体系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体系完备、制度健全、合同甲方反映较好，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时间、保修期、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售后维保体系完备，服务响应迅速，能够妥善解决问题的得 4 分； 2. 售后维保体系较完备，服务响应较为及时，基本保障项目需要的得 2 分； 3. 售后维保体系、服务响应能够基本满足要求，细节有待提升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4分
	投标人 业绩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所投核心产品（与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可不同	0-2 分

		型号)供货及安装项目业绩的,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满分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及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扫描件。	
价格分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第2包

指标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表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标注★的条款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有一项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5分,共10项,满分50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及技术参数及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如“★”条款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形式的,投标文件中提供明确响应参数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截图、产品说明书等任意一种或多种形式均可),否则不得分。	0-50分
	综合指标	据所投产品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及产品综合性能及价格等进行综合评分: 1.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高、技术先进性强、整体配置高及产品综合性能稳定的,得5分; 2.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较高、技术先进性较强、整体配置较高及产品综合性能较稳定的,得3分; 3. 所投产品制造工艺、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及产品综合性能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5分
	项目实施 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本项目详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中明确实施步骤、人员配备和实施规范等。评标委员会对本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可实施性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适应度高,利于项目实施,有针对性的,得5分; 2. 方案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适应度较高,较利于项目实施,有一定针对性的,得3分;	0-5分

		（3. 方案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以及项目实际需要适应程度不够，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培训方案，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培训方案详尽，内容详细具体，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能贴合项目实际需求，有利于项目的实施，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 2. 培训方案较详尽，无缺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2 分； 3. 培训方案简单，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分
	售后服务和维保体系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体系完备、制度健全、合同甲方反映较好，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时间、保修期、保修内容及优惠条件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售后维保体系完备，服务响应迅速，能够妥善解决问题的得 5 分； 2. 售后维保体系较完备，服务响应较为及时，基本保障项目需要的得 3 分； 3. 售后维保体系、服务响应能够基本满足要求，细节有待提升完善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分
	投标人业绩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所投核心产品（与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可不同型号）供货及安装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及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扫描件。	0-2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某项目（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某编号

甲方（采购人）：某采购单位

乙方（中标人）：中标单位

签订地：

某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_____；
- 1.4.2 发票开具方式： 增值税专用发票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 1.5.1 交付期限：_____；
- 1.5.2 交付地点：_____；
-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验收不合格，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或因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7 安装调试与培训

1.7.1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安装，故障排除/调试和设备测试服务。

① 为方便采购人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供应商须配合用户提供安装条件，电气要求等。

② 仪器到达用户使用现场后，由供应商派出工程师与用户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负责安装、调试，相关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③ 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1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1.7.2 供应商应提供技术培训，具体为：

① 要求供应商提供用户现场培训及培训资料。

② 培训人员 1-____名。

③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可根据采购人需要进行不少于____次的为期一周培训。

④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工艺、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1.8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1.9 售后服务

（一）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

（二）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 and 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_____天_____小时（工作时间）。

（三）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_____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_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_____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 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

（七）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1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或有效保函，收受人为采购人，合同期满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无息退还。如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保函）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1.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11.2 种方式解决：

1.11.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11.2 向 合同签约地（阜阳） 人民法院起诉。

1.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自甲乙双方及见证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否则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_个

工作日内，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3.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具有知识产权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乙方，但甲方拥有永久使用权。
2.13.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理的时间（30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7.1	由甲方组织项目验收，按照阜阳师范大学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可以邀请第三方或相关专家小组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整体验收。
2.20	履约保证金： （1）金额：合同价的 2.5 % 。 （2）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元（大写： 元）， 收受人（受益人）为阜阳师范大学，退还期限为项目验收合格后。
2.21	本合同份数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第__包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直接控股及管理关系的单位如下表：

我单位名称（全称）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单位名称： _____	
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	直接控股我单位的单位	全称： _____，出资比例： _____ %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单位	全称： _____，出资比例： _____ %
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单位	直接管理我单位	管理单位全称： _____， 管理单位全称： _____， • • •
	我单位直接	单位全称： _____，

	管理	单位全称：_____ • • •
备注：		

注：（1）直接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以下同）。

（2）直接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直接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

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